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樓
承辦人：林蔚菁
聯絡電話：02-8231-7919分機2058
傳真：02-8231-7833
電子信箱：weiching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會綜字第10600123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(106Z02D07073_106D2006131-01.PDF、
106Z02D07073_106D2006132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中央研究院「107年度第1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
訪問研究」案來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研究院106年9月13日學術字第10605071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貴所如需申請，請於106年10月15日前完成電腦線上申請作業，並於106年10月25日前將相關申請資料紙本函送中央研究院。

正本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副本：本會綜合計畫處

電子20190908戳記



1060006042

核能研究所--簽稿會核表

公文文號：1060006042

主旨：檢送中央研究院「107年度第1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訪問研究」案來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擬：一、旨揭獎勵案，經查係中研院為加強與國內大專院校及學術研究機構之學術交流，協助國內產業基礎科技研發，獎勵符合申請資格(本所需副研究員以上)之國內學人，利用休假或公假至該院從事短期(2-6個月)訪問研究，作業要點如附件。二、本梯次受理申請前往訪問研究之期間為107年1月至12月，並於今年10月15日前完成線上申請，10月25日將相關申請資料紙本函送中央研究院。有意申請之同仁，請先簽陳所部同意。三、陳閱後，於本所所內網站公告，文存參。	綜計組 行政助理 魯金芝 2017/09/18 14:23
	綜計組 科長 楊曉義 2017/09/18 16:21
	綜計組 副組長 耿台成 2017/09/18 16:35
	所本部 專門委員 張文鉅 2017/09/19 09:17
	所本部 主任秘書 李海光 2017/09/19 10:05
	所本部 副所長 林金福(代) 2017/09/19 11:48
	所本部 副所長 林金福 2017/09/19 11:48
閱	所本部 所長 馬殷邦 2017/09/19 15:26
	綜計組 行政助理 魯金芝

